

欣
劍
俠

改
朝
換
代

明月◎著

明月◎著

飲劍訣

⑤

改朝換代

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改朝换代/明月著.一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2008.1

(饮剑诀)

ISBN 978-7-80723-299-5

I. 改… II. 明…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08270 号



饮剑诀

改朝换代

著 者 明 月
出 版 远方出版社
社 址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
邮 编 010010
发 行 新华书店
印 刷 廊坊市华北石油华星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960 1/16
印 张 96
印 数 3000
字 数 1920 千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23-299-5
总 定 价 182.00 元(共 8 册)

远方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远方版图书,印装错误请与印刷厂退换。



人物介绍



赵飞云:第一男主角,本为贵族之后,身份尊崇,却天生身患绝症。本该英年早逝,又偏偏大难不死,并最终踏上了谋反作乱、屠龙弑皇的不归路。

赵伯谦:赵飞云之父,骁勇善战的一代名将。本性淡泊名利,无心争斗,却因为身陷政治场的漩涡之中而无法自拔,最终惨淡收场。

上官无极:天下第二高手,不世绝学《九阳神功》的唯一传人。他是主角赵飞云的救命恩人和授业恩师,亦是赵飞云此生最为景仰的一代豪雄。

华清风:天下第一神医,上官无极的深交好友和捉弄的对象,亦是主角赵飞云的挂名岳父。

华吟雪:华清风之女,第一女主角,一位无论姿容才情皆举世无双的绝代佳人。是赵飞云的初恋情人和毕生挚爱,并导致他最终踏上不归之路。

朱元璋:大明开国皇帝,中国历史上仅有的一位成功谱写了由乞丐到君王、卑贱到至尊的传奇帝王。

朱标:朱元璋长子,大明朝的第一任太子,亦是赵飞云此生最为痛恨,誓要杀之而后快的仇敌之一。

朱棣:朱元璋第四子,亦是所有皇子中最为出色的一位,无论才能、魄力皆不在乃父之下,可是由于出生较晚,以至于与皇位无缘,故而一直深感不忿,并最终发动了历史上著名的“靖难之变”,谋朝篡位。

朱允炆:大明朝的第二任皇帝,朱元璋之孙,朱标之子,以及让赵飞云仇恨终生的宿命强敌。

改朝换代 Gai chao huan dai

Gai chao huan dai

目 录

第一篇

第一章	少年白首	1
第二章	最后机会	9
第三章	重会旧部	20
第四章	古道厮杀(上)	29
第四章	古道厮杀(中)	36
第四章	古道厮杀(下)	48
第五章	盖世凶威凌霄飞剑(上)	56
第五章	盖世凶威凌霄飞剑(下)	62
第六章	救星天降	70
第七章	斗转星移破凌霄	89
第八章	重返北平(上)	103
第八章	重返北平(下)	109
第九章	一鸣惊人(上)	114
第九章	一鸣惊人(下)	118



第十章 十年生聚(上)	122
第十章 十年生聚(中)	127
第十章 十年生聚(下)	131
第十一章 十年教训(上)	135
第十一章 十年教训(下)	139
第十二章 人皇 人杰	145
第十三章 天理 人伦	155
第十四章 玉灵郡主	164
第十五章 夫妻夜话	170

1 一岁之始，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通日书心 章一
9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金时景象 章二
12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暗印金霞 章三
13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土)杀禡古吉 章四
14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中)杀禡古吉 章四
15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不)杀禡古吉 章四
26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土)掩广雷愆期凶吉益 章正
27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不)掩广雷愆期凶吉益 章正
30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皆天皇德 章六
31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雷轰震惊皇舞子 章七
32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土)平北驱鬼 章八
33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不)平北驱鬼 章八
34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土)大射卯一 章九
35 一岁之终，天地之机，万物之萌，人皇之出，其事也。	(不)大射卯一 章九



第三篇

第一章 少年白首

暖风吹拂，朝阳破晓。当太阳终于懒洋洋地从东方的天空升起之时，新的一天来到了。

一日之计在于晨。早晨的一切看起来都是如此的美好，充满了希望。不过这些肯定得除一个人以外，因为他此时的心中就完全没有任何希望，就是有些什么，那也只是冰冷的绝望罢了。

亲人、爱人先后离他而去了，一种熟悉的悲伤和仇恨在此时充斥在他的心头。也真是十分的讽刺，他这一生最讨厌这两种情感，奈何却总是难免被它们所包围，世事的难以预料实在是太过可怕了。

他不甘，也不愿；可是他却只能接受，因为他没有选择，一点选择都没有。

此时的他也就只能端坐在悬崖边，一言不发，一动不动；既是因为他无话可说，也是由于他根本无力移动，因为从他失去了爱人和仇人的那一刻



饮
剑
诀

起，他全身的力气就像是在突然间被抽干了。

赵飞云就这么面对悬崖坐着，这个姿势他已经保持了整个晚上，可是直到现在他也没有丝毫想要改变它的意思，他依然还是那么静静地坐着，呆呆地看着，仿佛一块已经凝固了千年的化石，永远也不会改变它的形态。

男儿流血不流泪。而赵飞云更是在他师父的灵前发下过誓言：从今以后，他赵飞云只可以流血，但决不能流泪。

他是这么决定的，也是这么执行的；所以虽然在这里面对着爱人消失的深渊静坐了一晚，可是他也没有流过一滴眼泪，一滴也没有。

因为他只流血，流在心中。

一颗已经千疮百孔的心。

不过，任凭这颗心有多么的破碎，多么的悲伤，它的主人也不会因此而让它停止跳动，因为他不想死，绝对不想死！

就算要死，他也要让他的仇人死在他的前面，只要他的仇人还没有死去，他也决不会去自寻死路，因为他绝对不会做出让他的仇人高兴的事情。

他只会让他的仇人痛苦、恐惧，直至悲惨的死亡。就算他没办法将这一切全部做完，他也会用尽他所有的办法给予他仇人最大的伤害，最大的打击，哪怕是为此付出了生命也在所不惜。

这就是他的性格，也就是他的宗旨。

以牙还牙！以血还血！他不相信报应，他不相信老天，更从不相信什么善恶到头终有报，这是个只讲实力的世界。只有强者才会有好报，只有实力才会有公道。弱肉强食，适者生存，这才是世间永远不变的真理！

所以他不会去期望老天给他的仇人报应，更不会一直呆坐在这里去看

改朝换代

Gai chao huan dai

着他的仇人自己死去。他只会用自己的行动,用自己的实力去打垮他的仇人。让仇人用他的一切作为代价来清楚地知道,他惹上的其实是一个比他更有杀伤力的人!

血债血偿!也许的确是件残忍的事情,但是也唯有如此,才是真正的公道!

“方兄弟!方兄弟!”就在这突然之间,一阵急促的呼叫和脚步声破坏了这里的宁静。而这个破坏源头的身影也伴随着他的声音渐渐地在远方显现。当他远远地看见端坐在悬崖边缘上的赵飞云后,这个破坏之源就立刻欢欢喜喜地奔跑了过来,一边跑还一边大声地喊道:“哎呀,方兄弟,这个地方可真是难找啊,我好不容易出了城,又足足找了一个晚上才顺着足迹来到了这里。咦?你坐在那么高的上面干什么呀?”

话语由远而近,可是赵飞云却无动于衷,当这个声音最终赶到了赵飞云身边的时候,一些突然发现的事情就令他那原本欢喜的声调猛然变作了惊恐之音,万分不信地叫道:“啊!方兄弟,你的头发……你到底是怎么了,这里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了?”

头发?赵飞云闻言微微一动,伸手将脑后的头发拂到了面前看了一眼,只见在这一夜之间,赵飞云那原本乌黑光亮的头发就已经白了近乎一半,那半黑半白的头发使得赵飞云看上去整整衰老了几十岁,整个人都显得憔悴之极。

“哈哈哈哈!”凝视着自己已经斑白的头发良久,赵飞云突然放声大笑了起来,全然没有理会身旁高全盛诧异的目光,旁若无人地笑道,“古时有‘伍子胥过韶关,一夜急白头’的美谈,想不到今日我竟然可以亲身体验



饮
剑
诀

到。哈哈，就算我还比不上古时的文仲，不能和伍子胥做个‘刎颈之交’，但是这个‘白首之交’我倒是做定了，哈哈，有趣，真是太有趣了。”

“方兄弟，你到底是怎么了！”看着赵飞云举止失常，神态有异，高全盛的心里真是又疑又急，万分迫切地问道，“你没得病吧！”

“病？我没有病。”当笑声停顿了之后，赵飞云那几乎已经失去光彩的双目之中就再度射出了两道凌厉的寒光，缓缓地站起身道，“高大哥，你相信命运吗？”

“什么？”赵飞云行为古怪，高全盛一时没有反应过来，完全不解他话中的意思。

“有些事你很想做可就是没机会去做，有些事你不想做可偏偏就一定要去做。”赵飞云双眼凝视着拂晓的天空，感受着白云苍狗的无限变幻，淡淡问道，“如果一个人老是不停地重复遇到这种事情，那是不是可以说这是命运使然呢？”

“是的，这就叫做‘宿命’。”似乎被赵飞云的话触动了心事，高全盛就突然十分黯然地道，“这就叫做‘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赵飞云默默地将这句话重复了几遍，接着喃喃自语道，“这句话我也常常说起，但是也直到今天我才能真正明白到这句话中所蕴涵的辛酸和无奈，嗨，‘身不由己’啊。”

“高大哥，你就要离开应天了吗？”赵飞云自语之间突然转移话题，在见到高全盛肯定地点了点头之后，赵飞云就微微笑道，“是啊，是该走了，高大哥该走了，连我也该离开这里了。”

“啊？方兄弟你现在要走？”高全盛闻言一愣，问道，“方兄弟你不是还

有一个女伴吗？怎么不带她一齐走了？”

“她不会走了。”在听到高全盛的提问之后，赵飞云的双眼之中就突然升起了一种朦胧之色，默默低下头喃喃地回应道，“她会永远留在这里，哪儿也不会去了，除非我还能再回来找她，否则她将永远安息在这个悬崖之下。”

“什么！她死了！”高全盛闻言大吃一惊，放声惊叫。

“是的，她死了。”赵飞云声调淡得可怕，好似已经没有了任何感情包含其中，冰冷之极地说道：“我就要离开这里去给她报仇，除非报仇成功，不然我决不回来找她。”

“可……可是为什么要离开这里。”高全盛奇怪地道，“难道害死她的仇人不在这里吗？为什么方兄弟你要离开这里去给她报仇？”

“害她的仇人在这里。”赵飞云答道，“可是这个人实在太强大了，已经暴露身份的我根本无法独力去面对他，所以我只能走，去找一些可以帮助我的人，找到他们来帮助我报仇雪恨。”

说着赵飞云转过头来，凝望着高全盛微笑着道：“因为我的这个仇人就是当今的建文皇帝。”

“什么！”高全盛闻言险些没吓得跳了起来，惊讶地道，“你的仇人是当今的皇帝！”

“是的，就是当今的皇帝。”赵飞云点了点头，微笑着道，“高大哥是不是觉得有点不可思议，一个武林中人竟然想去找皇帝寻仇，这又怎么可能。”

“不过我可以告诉高大哥你，我不但要这个皇帝的命，我还要他国破家亡，失去一切，单凭我一个人的确没有这个本事，但是只要我可以找到那些

能够帮助我的人，我就绝对有成功的机会。”

“我不知道这其中的缘由。”听完赵飞云的话语之后，刚才还显得不能置信的高全盛就突然间兴奋了起来，眼看着没有半分开玩笑样子的赵飞云，高全盛就十分激动地说道，“但是我实在是佩服方兄弟这个大胆的想法！想要改朝换代，真是够刺激啊！”

赌徒就是赌徒，胆子竟然大到连谋朝篡位也不怕。在默然接受了他的赞语之后，赵飞云就眼看着高全盛微笑着道：“高大哥，我们就此分手吧。”

“啊？为什么？”高全盛奇怪地问道，“既然都要走，为什么不一起上路呢？这样也有个伴啊。”

“我们的路不一样。”赵飞云淡淡地说道，“高大哥是神州游龙，无拘无束，自由自在，这海阔天空可任你遨游，想怎么走都行；不过我却不行，因为我将踏上的是条争霸天下的道路，这是一条充满了尸骨和血泪的道路，也是一条无法回头的不归路，这条路太凶险，也太残酷；高大哥你跟此事完全没有关系，没必要卷进来，如果现在我们分手，那我也就不会连累到你了。”

“哈哈哈哈，方兄弟你太小看我了！”高全盛闻言放声大笑，豪爽地说道，“你大哥我一生好赌，毕生的愿望就是赌尽天下可赌之物，可是经过这几十年来的大杀四方，你大哥我对于一般的赌局其实早就已经没什么兴趣了，今日听到你这么一番豪语，我就知道我将会有机会赌一赌这整个天下。哈哈，方兄弟，你说说如此千载难逢的机会，你大哥我会让它就这么白白溜走吗？”

“嗨，高大哥。”赵飞云闻言无奈地摇了摇头，苦笑着道，“争霸天下和别

的赌局可不一样，别的赌局如果输了至少还有翻本的机会，可是争霸天下如果输了就绝对没有翻身的可能了，因为凡踏上这条路的人从来都只有两种下场：要么龙飞九天；要么粉身碎骨。而且从古至今，后一种下场的人就绝对要比前一种下场的人多得多。所以，高大哥，这绝对是个输多赢少的赌局，而且一旦开赌就非赌到见分晓不可，绝没有中途离场的可能，所以我劝你还是不要因为一时的意气而随意踏足其中了，不值得的。”

“方兄弟，你说得对，这个赌的胜算是不高，可是对一个赌徒来说，只有压中冷门才会有赢大钱的机会，你大哥我一生好运，逢赌必赢，我相信这一次也不会例外。”说着，高全盛就再度看向赵飞云那斑白的头发，喃喃说道：“再说你大哥我最喜欢打抱不平，方兄弟你对自己的爱人如此深情，那个狗皇帝还将她害死了，做大哥的又怎么可以不替兄弟出头，意气就意气，反正我是已经决定了。”

嗨，彼此不过是萍水之交，这个人怎么就这么认真呢！赵飞云微微苦笑，无奈地叹道：“会死的，高大哥，太危险了。”

“不用说了，方兄弟。”高全盛道，“既然身为江湖中人，过的就是刀口舔血的日子，你大哥我什么风浪没见过，还会怕什么危险，反正我也是孤家寡人一个，输赢也不过就是一条命啦，没什么大不了的！”

“嗨，好吧。”面对着固执之极的高全盛，赵飞云也是无可奈何，唯有答应，“既然高大哥心意已决，那我也就不再勉强了。”

“好啊！”高全盛开心地道，“这才对啦！”

“呵呵，还有一件事。”眼看着高全盛兴奋的表情，赵飞云转身就向崖下走去，一边走一边对跟上来的高全盛道，“高大哥，我的真名其实是叫做



‘赵飞云’，‘方云’只是我用来掩人耳目的假名罢了，如今反正也已经没有用处了，我就要回复我本来的姓名。”

“哈哈，你的秘密还真不少啊。”高全盛笑道，“好好，那我就称呼你‘赵兄弟’吧，哎，对了，赵兄弟，我们现在这是要去哪儿啊？”

“北平。”赵飞云淡淡地回答了高全盛的提问，又停下脚步转身看了看吞噬了他情人的悬崖，心中喃喃默念道，“再见了，雪儿，保佑我可以再回到这里吧。”

第二章 最后机会

天刚蒙蒙亮，可是在应天皇宫大内的静候房里就已经挤满了人，很多焦急的官员正在等候。

他们都是在京的当朝大员，在此也都是在等候早朝，因为大明的制度每天五更就要开始早朝，所以他们都不敢有丝毫懈怠，全是一早就到了。

可是今天似乎和以往有点不同，很大的不同。因为在此时已经过了早朝的时辰，可是建文皇帝直到现在也还是没有命当值太监前来宣诏各人上殿，这种情形以前可是从来都没有发生过的。

“哎，怪了，真是怪了。”一个官员等得有点不耐烦了，不住地喃喃自语起来。

“有什么怪的？”旁边一个和他交好的官员听到了他的话语，接过话头问道，“你在奇怪些什么啊？”

那个官员道：“哎，这位大人，你说说看，当今皇上自登位以来一向十分勤勉，从来没有做出过延误早朝的事情，今天这是怎么了，都快过去半个时辰了，可皇上竟然还是没有宣诏我等上殿，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啊。”

“嗨，你怎么这么糊涂啊。”旁边的那个官员小声说道，“难道你没听说昨天晚上皇上下旨抄了太医贾远的府第吗？而且好像燕王府那边也出了些事情，今天这事想必和此有关啊。”

“噢。”那个官员似懂非懂，慢慢点了点头，可随后又摇了摇头。

旁边的那个官员眼见他似乎还是不明白，就又想开口再做解释，可就在他还未张口的时候，旁边突然伸出了两只手分别拍了拍他们二人的肩膀，十分小声地道：“收声！不得妄议君父！”

两人闻言吓了一跳，在回头看清发话之人原来竟然是兵部尚书齐泰，连忙急声应道：“齐大人教训的是！多谢齐大人，多谢齐大人。”

齐泰教训完了这两个胡乱说话的官员之后，便再度坐回了自己的座椅之上，虽然他觉得在这个地方乱加议论实在不妥，但是今天这反常的事情也的确是让他十分疑惑，在思前想后一番之后，齐泰就转向身旁端坐闭目的黄子澄道：“黄大人，你看这事……”

“咳咳。”黄子澄闻言轻咳了两声，对着齐泰轻轻摇了摇手，一言也未出口；齐泰见此情景，心知也是问的多余，当即也不再张口了。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太监从门外走了进来，高声喝呼道：“皇上有旨，今日早朝暂停！”

一言出口，众皆哗然。而这个太监紧接着又开口道：“宣太常侍卿黄子澄立刻前往寝宫见驾！”

“微臣遵旨！”在山呼万岁之后，太常侍卿黄子澄就不理议论纷纷的众官员，跟着那个太监出门去了。

在穿宫过殿之间，黄子澄眼见身旁没有闲人，便低声向那个领路的太监问道：“请问这位公公，皇上到底怎么样了？”

“嗨，一言难尽啊。”这个太监知道黄子澄乃是皇帝身边的红人，不敢有所得罪，非常老实地说道，“昨天晚上皇上不知怎么的很晚才回来，而且一回来就昏倒在地上了，那个脸色呀，哎呦，看得奴才心里啊是扑通扑通直

跳。整个晚上太医都一直在皇上的龙榻之前伺候，据他们说皇上好像是受了内伤，不过这还不是关键，最重要的是皇上受到了极其严重的惊吓。哎呀，你说说，你说说，这皇上可是万金之躯，哪里能受得了这种苦。这不，忙了一个晚上，这才刚刚醒过来，这一醒过来就要奴才来传召黄大人。”

这个太监阴阳怪气，语调高低不平，说着说着就好像要哭出来一样，不过黄子澄总算还是把话听明白了。在随着这个太监来到寝宫门前之后，黄子澄就等在宫门外头，让那个太监进去通报。

不一会儿，内里就传来了召见他的声音，走到龙榻之前，黄子澄就赶紧翻身拜倒，高声呼喝道：“微臣黄子澄奉旨觐见皇上，参见皇上万岁万岁万岁，参见贵妃娘娘千岁千岁千千岁！”

“黄卿，平身吧。”在听到黄子澄的呼喝之后，龙床上就发出了一声有气无力的声音，黄子澄依言谢恩站了起来，双眼就很自然地向着龙床之上看去。

只见此时在龙床之上，大明皇帝朱允炆就好似一堆烂泥般地瘫坐在床上，那煞白的脸色惨不忍睹，整个人看上去就好像已经病入膏肓一样，如此糟糕的情形真是把黄子澄这个心腹大臣给看得心惊肉跳。

而在朱允炆的身边，兰贵妃纪心兰就坐在床沿之上手捧着一碗燕窝服侍着朱允炆，整个人看上去还是那么的优雅华贵，但是只要再仔细地看，就会发现她那清丽绝美的玉容之上此时也深深地显现出了憔悴之色，看来她也是一晚未合眼啊。

朱允炆双眼瞄了瞄站定于床前的黄子澄，转头对着纪心兰说道：“爱妃，你和其他人都退下吧。”